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转发《关于商请推荐浙江省科普联合会会员的函》的函

各县（市、区）科协、有关单位:

现将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关于商请推荐浙江省科普联合会会员的函》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广泛宣传发动，踊跃报名。并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周三）之前通过手机钉钉扫描以下二维码将 PDF 版扫描件（加盖公章）打包上传提交至钉钉表单中，由市科协统一上报至省科协。

手机钉钉扫码

联 系 人: 刘诗梦

联系电话：0577-88962115

附件：关于商请推荐浙江省科普联合会会员的函

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关于商请推荐浙江省科普联合会会员的函

各市科协、有关单位:

浙江省科普联合会（筹）是在浙江省民政厅注册登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业务主管的全省性、联合性、专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成立后的浙江省科普联合会将通过体制创新，以新的机制调动全社会的力量共同参与科普工作，服务社会公众，努力成为新型性、新颖性和有活力的组织。经浙江省科普联合会筹建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现商请各市科协和有关单位推荐首批会员。有关事项如下:

一、推荐范围

浙江省科普联合会（以下简称联合会）会员由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组成。推荐范围是赞成《浙江省科普联合会章程》（草案）、有加入联合会并有为联合会服务意愿的单位（包括各类学校、各类科技型企业、科研文化机构、媒体、科普场馆、科普教育基地等）、组织（包括学会、协会）和个人。

二、推荐条件

单位会员一般是具有一定规模、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乐于科普事业、有为联合会服务意愿的单位、组织；个人会

员是乐于献身科普事业的人士。

三、推荐名额

首批会员推荐名额不限，以自愿为主。根据推荐情况，由联合会筹建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确定。

四、其他

请各推荐单位于2023年5月19日（周五）前将推荐表纸质版（加盖公章）邮寄至收件地址，word版报送至联系人电子邮箱（若有PDF版扫描件（加盖公章）报送至电子邮箱，则不需邮寄）。

联 系 人：项泉、陈艺

联系电话：0571—85177774

电子邮箱：79774311@qq.com

邮寄地址：杭州市拱墅区西湖文化广场，浙江省科技馆501室

附件：1.《浙江省科普联合会单位会员登记表》

2.《浙江省科普联合会个人会员登记表》

3. 浙江省科普联合会有关情况

浙江省科协办公室

2023年4月12日

附件 1

浙江省科普联合会单位会员登记表

编号：

单位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邮编			
所属领域	□高校 □其他学校 □科研机构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学会、协会 □媒体 □科普场馆 □科普基地 □其他		
法定代表人信息			
姓　　名		职　　务	
单位电话		邮　　箱	
单位联系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党　　派		出生年月	
单位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移动电话		单位电话	
邮　　箱			
单位简介			
推荐单位意见			

附件 2

浙江省科普联合会个人会员登记表

编号：

姓　　名		出生年月	
性　　别		党　　派	
专业技术职务		专业特长	
移动电话		单位电话	
所属领域	□高校 □其他学校 □科研机构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学会、协会 □媒体 □科普场馆 □科普基地 □其他		
工作单位及职务 （或原单位）			
学会任职			
邮　　箱			
本人工作简介			
推荐单位意见			

附件 3

浙江省科普联合会有关情况

一、宗旨性质

浙江省科普联合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举助力中国式现代化发展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大旗，坚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坚持大联合大协作，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统一，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科技教育力量，强化全社会科普责任，以提升科普能力和全民科学素质为己任，在新征程上发挥先行探路、引领示范作用，推动科普全面融入生产、生活、生态文明建设，推动各类科技教育资源之间纵横联动、跨专业合作与联合开发，加快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大科普格局，为推动浙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富裕先行和省域现代化先行”贡献力量，为中华全民科普积累经验，努力为提升国家科普能力提供浙江样板。

二、发起单位

浙江省科普联合会由浙江大学、西湖大学、浙江开放大学、之江实验室、浙江省能源集团、秦山核电公司、阿里巴巴、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日报、浙江省医学会、浙江省绿色科技文化促进会等法人单位发起。

三、发展思路

科普是国家实现创新发展的基础性工程，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浙江省科普联合会将努力打造成有效、管用、有活力的新型、新颖组织，在体制机制上创新。

（一）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在党政主导的前提下，通过创新体制机制，汇聚社会各方力量，共同打造社会化参与、市场化运作、制度化保障、信息化支撑、国际化交流的科普工作新范式，构建新时代科普生态。

（二）提升科普价值使命

以服务于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服务于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服务于人的全面发展、服务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使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三）拓展科普内涵

向社会公众传递和倡导科学方法、弘扬科学精神，用创新的思维体现从侧重普及科学知识的第一重境界，向倡导科学方法的第二重境界和弘扬科学精神的第三重境界延伸。

（四）创新科普手段

设立科普基金，搭建社会化市场化科普平台，通过发展公益性科普事业、繁荣科普产业、扩大优质科普供给、开展重大科普活动、举办科普表彰奖励、开展国际交流合作交流等为战略重心，

推动科普规划实施和落地，促进科普事业产业融合发展。

（五）转变科普的驱动方式

由单纯依靠政府驱动为主，向多元化参与转变。全面推进科普领域数字化改革，通过主流媒体、自媒体参与，推动科普数字化、科普全域化。以数字化应用场景、数字化科普资源库、全媒体科学传播体系、数字化科普队伍为核心，构建面向“人”的数字化应用场景，整合全社会力量资源，打造科普浙江资源共享平台。

四、业务范围

（一）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倡导健康文明、科学的生活方式，发动社会各界关心支持科普事业。

（二）配合参与省内科普相关规划与计划的制定，反映科普领域的意见和建议，为党委和政府相关工作提供参考依据。

（三）加强对会员的团结引导，协调指导和组织会员开展科普活动。

（四）与国内特别是“长三角”三省一市科普机构和组织共同开展科普活动和交流，打造科普服务品牌和平台，有效优化、整合、联合各类科普资源，实现科普资源共享。

（五）争取党委和政府有关部门支持，推进科普志愿者和服务组织管理、评价机制建设，整合各类社会资源，积极推动科普事业发展。

（六）开展激励表彰，发现并举荐科普人才，培养科普创新力量，培育和壮大科普服务队伍，推动科普工作健康可持续发展。

（七）编辑出版科普书籍、刊物、读物和音像制品。

（八）有组织有重点开展国际交流合作，吸收先进经验，讲好中国故事。

（九）承办有关部门和单位委托的其他工作。

（十）开展符合本会宗旨的其他活动。

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3 日印发